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主体, 资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2020年7月9日、2020年7月10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西安光华路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分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路支行，签署了约定存款相关协议。

业务B类公告：北京橙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开通了《对公智能通知存款（B款）》。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主体, 资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6,463户，股份数量为1,446,73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907%。

2.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6月25日（星期五）。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32号）同意注册，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数29,002,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股份数量为1,446,73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907%。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6月25日（星期五）。 2. 本次解除限售股股东户数共计6,463户。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份数量(股)

注：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离职未满半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书； 3.股份限售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每增加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事项概述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6月24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鉴于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1年5月31日实施完毕，公司根据《回购报告书》，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含）人民币13.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含）人民币12.09元/股。

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6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调整为不低于4,120万股（含），不超过6,720万股（含）。

二、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日内予以披露。

截至2021年6月22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8,029,98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25%，最高成交价为13.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0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650,106,180.0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十九条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

4.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行情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6月23日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年报问询函〔2021〕第40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问询函》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十九条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

4.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行情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5.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3日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否 (二) 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1.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2.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三)其减持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

关于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万家玖盛 基金代码：004494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自2021年6月24日起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的申购机构（包括代销及直销渠道），自2021年6月24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申购（包括转换转入等）限额为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对超过100万元部分的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3日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权激励原因：因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不符合《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以下简称“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根据公司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授予价格60.31元/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8,000股。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法律依据及依据 (一)《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请辞离职、到期不续签劳动合同等，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公司涉及诉讼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物业公司收到北京市三中院的《民事判决书》(2021京03民终4198号)，北京市三中院对本次合同纠纷纠纷一案作出终审判决。

二、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物业公司收到北京市三中院的《民事判决书》(2021京03民终4198号)，北京市三中院对本次合同纠纷纠纷一案作出终审判决。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公司涉及诉讼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物业公司收到北京市三中院的《民事判决书》(2021京03民终4198号)，北京市三中院对本次合同纠纷纠纷一案作出终审判决。

二、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物业公司收到北京市三中院的《民事判决书》(2021京03民终4198号)，北京市三中院对本次合同纠纷纠纷一案作出终审判决。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2日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赫美”；证券代码：002356）于2021年6月18日、6月21日、6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较前期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核查，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3日